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校办公室文件

办发〔2016〕10号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校办公室 关于2017年元旦 寒假假期安排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做好本学期期末和下学期开学的有关工作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2017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精神，现将元旦、寒假假期安排及相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元旦放假安排

根据 国办发明电〔2016〕17号文件精神，2016年12月31日至2017年1月2日放假，共3天。2017年1月1日（星期日）为国家法定节假日，2016年12月31日（星期六）正常公休，2017年1月2日（星期一）补休。1月3日（星期二）开始正常上班。

二、寒假及开学时间

(一)在校学生于2017年1月16日(星期一)开始放寒假,2月19日(星期日)开学报到注册,2月20日(星期一)正式上课。

(二)教职工于2017年1月19日(星期四)开始放寒假,2月16日(星期四)正式上班。

(三)国际交流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根据自身教学工作规律,提出放假及开学方案,报主管校领导批准后执行。

三、相关注意事项

(一)各单位要在抓紧完成本学期各项工作任务的同时,提前做好下学期开学的教学安排和后勤保障的一系列准备工作。教务处、研究生院、学生处等部门要会同各学院切实做好2月19日学生返校报到注册的安排。

(二)各有关单位要按照本科教学工作的要求,认真做好本学期本科教学相关材料的收集、归档、整理工作。学校将在下学期开学初组织检查。

(三)各有关单位要切实安排好假期留校学生的生活和文化活动,加强对留校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。

(四)放假前,各单位要对师生员工进行一次安全教育,要对本单位的安全工作进行一次全面、认真的自查,切实落实防火、防盗和安全稳定的各项措施,及时消除各种安全隐患,增强安全防范意识,确保人身和财物安全。安稳处要加强对各单位安全

工作的监督检查。

(五)假期期间,除坚持和落实好学校和各校区的总值班外,各有关单位和各涉密单位也要安排好假期期间的值班,坚持干部值班制度,确保学校假期期间的安全稳定。后勤管理处、安全稳定处、各校区及保密要害部门元旦、寒假期间的值班安排报学校办公室。请于2016年12月27日(星期二)之前上报元旦值班安排;2017年1月10日(星期二)之前上报寒假值班安排。联系人:李丝璐,电话:82426801。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校办公室

2016年12月21日

